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

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9月19日在 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。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 议案》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《关 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,同意聘任 齐龙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, 聘任程芳芳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, 聘任齐龙龙 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,聘任武景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,聘任张平女士担任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任期三年,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 届满之日止。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。

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 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 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不存在为"失信被执行人"的情形,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 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,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 的任何处罚和惩戒。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要求及 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程芳芳女士、张平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,其任职 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 有关规定。

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:

联系人: 程芳芳、张平

通讯地址:河北省保定市容城县雄安市民服务中心 A 栋 2 层

邮政编码: 071000

联系电话: 0312-8741118、010-88332810

传真号码: 0312-8741118、010-88332810

电子邮箱: dongban@cnnewpower.top

特此公告。

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九日 附件:

齐龙龙: 男,中国国籍,曾任职于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运行管理部、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采购部、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发展中心。现担任公司总经理兼财务总监。

齐龙龙先生与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5%以上的股东、公司第一大表决权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目前齐龙龙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,100.00 股。齐龙龙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形,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,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惩戒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程芳芳: 女,中国国籍,曾担任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督察组巡视员、 法务部总监、董事长助理、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。现担任公司董事长。

程芳芳女士与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5%以上的股东、公司第一大表决权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目前程芳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0,000.00 股。程芳芳女士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形,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,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惩戒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武景海: 男,中国国籍,曾任职于安东石油、华油能源及中海油服,历任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人力资源总监、经营管理中心总经理,北京科融新生态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,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204 支部委员。

武景海先生与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5%以上的股东、公司第一大表决权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目前武景海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。武景海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形,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,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惩戒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张平:女,中国国籍,曾任职于公司新闻部总编、投资者关系总监、董事 会工作部副总监、董事长助理。

张平女士与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5%以上的股东、公司第一大表决权股东不存 在关联关系。目前张平女士不持有公司股份。张平女士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深圳 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 管的情形,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,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惩戒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